屏東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 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陳誼璟
電話：08-7320415轉3637
傳真：08-7322450
電子信箱：a330116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教師職業工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特字第107835848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（2475801_10783584800_1_2475801_10783584800_1.doc）

裝

主旨： 貴會辦理108年度勞工教育暨教育法令-學生輔導管教相關案例探討研習，函請核予教師研習時數及幼兒園教保員專業知能研習時數1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訂

一、 依據屏東縣教師職業工會107年11月28日屏教工會字第1070000033A號函辦理。

二、 旨案同意核給全程參與人員研習時數7小時，請貴會確實控管教師出缺席，並落實簽到、退工作。

三、 另請貴會將本研習活動登錄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（http：//inservice.edu.tw)並標註「教保專業」標籤，俾利教保專業知能時數採計。

四、 活動結束後一週內上網核發參與人員進修時數，以利參加人員查詢研習資訊與進修紀錄，並請將本發文字號等相關資料登錄課程。

線

正本： 屏東縣教師職業工會
副本： 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